

广东梦佳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其他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年11月23日10时0分

结束时间：2016年11月23日12时0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11 月 2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

议案内容：由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故拟将公司住所变更为“广东省潮州市铁铺镇凤泉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凤泉湖与中潮路交界处）”，最终以工商实际变更登记的地址为准。

(二)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因公司变更住所，需要对《公司章程》作出以下修改：原《公司章程》：“第一章总则第四条 公司住所：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镇枫二村大陇埔”修改为：“第一章总则第四条 公司住所：广东省潮州市铁铺镇凤泉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凤泉湖与中潮路交界处）”，最终以工商实际变更登记的地址为准。

(三) 审议《关于成立广东梦佳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陶瓷分公司的议案》

议案内容：由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故拟成立广东梦佳智能厨卫

股份有限公司陶瓷分公司。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5)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注：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

(二) 登记时间：2016年11月23日9时00分至9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蔡新雁

联系电话：13501422227

传真：0768-69225680

电子邮箱：6909799@qq.com

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镇枫二工业区梦佳公司

(二)会议费用：会议期限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及住宿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梦佳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梦佳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1月8日